

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第17次委員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04年12月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00分
- 二、地點：本署5樓會議室
- 三、主席：魏召集人國彥（朱執行秘書雨其代理） 記錄：辜鈴雯
- 四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如附簽名單。
- 五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- 六、報告事項：略。
- 七、討論與建議（依發言順序）

（一）張委員宏林

1. 因環境教育基金（以下簡稱本基金）預算是以國家環境教育綱領10項推動策略來報告，執行成果應亦以此方式呈現。
2. 請研議邀請民間團體參與本基金預算使用方式之可行性。
3. 本基金是否開放讓社會大眾與民間來申請；另建議開放補助民間團體出國經費，以讓更多環保夥伴參與國際交流。

（二）周委員儒

1. 過去執行很努力，值得讚許。
2. 本基金是「國家級」基金，必須有更寬廣、上位的視野、重點工作、比重、選擇依據等，宜有明確篩

選重點與優先順序討論之過程。

3. 宜多運用著有績效之既有平台方案來擴大影響力（如各部會、民間都可運用合作）。
4. 建立補助方案之重點，並要支持能長期發展運作並產生效果的方案。
5. 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評鑑表揚會宜修正方式，評鑑乃對品質之檢核，不宜做獎勵，會搞成「美化」帳面。

（三）宮委員守業

建議在推動環境教育的時候，讓教育部所屬的公立博物館如海洋科學博物館、自然科學博物館、科學工藝館、海洋生物博物館等機構，發揮更大的角色，這些機構有人力、有設施、有動機（因為他們本身需要推動科普活動），最重要的是有觀光客，如果讓他們更大程度地加入，對環境教育推廣有事半功倍的效果。

（四）張委員四立

105年本基金經費編列，建議思考下列議題：

1. 本基金來源相對穩定，但105年收入來源，罰鍰收入預估成長，請問根據為何？另建議針對新開徵的水污染防治費，掌握其基金規模變化及對本基金的收入規模變化，以利後續年度本基金支出項目與經費分配的規劃。
2. 建議思考經費支出及分配比例的合理性，以105年的預算，43%係補助環境教育計畫，但其項目及經費的分配，與地方本身的环境教育基金的支出項目

及規模，彼此間的關係（互補？替代？）及合理性如何？

3. 105年度本基金預算編列，呈現盈餘，而其累積盈餘已達2.5億元，建議思考盈餘的合理規模及未來用途。

（五）薛委員呈懿

1. 從實際面（地方政府實行狀況、地方議題需求、民間團體的能量與累積...等）擬定可能的行動方案，並從民間真實的生活、生態、生產面檢視效果和影響。
2. 參與式預算審議的可能性。
3. 預算行動成果和本基金編列的原則呼應與報告。
4. 跨部會、民間來參與合作，並採納或支持已有的行動方案，甚至擴大參與夥伴。

（六）方委員偉達

1. 環境教育推動之績效考核之一是瞭解全民環境素養之提升情形，應列出環境素養基準年進行跨國比較研究，瞭解目前我國國民在環境素養之位階，以及在全世界各國人民環境素養的位置，做為未來施政之參考。
2. 環境教育基金管理委員會建議邀請政府委員出席。
3. 海洋教育及海洋環境教育應列為年度的重點。
4. 環境保護署原與教育部會銜發布的「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」，建議挑選重點納入學校環境

教育計畫中。

5. 環境科學教育與環境藝術教育從理性和感性的角度出發，可予以在年度計畫中增列相關計畫的內涵。

(七) 劉委員雅瑄

1. 國際環境教育合作、交流及活動效果顯著，105年度的國際教育合作除了以美國為合作對象外，是否能多與歐洲環境教育成功之國家合作？
2. 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可提升全民環境素養，是一個極好的管道，寓教於樂，從小做起。建議比賽的題目針對時事，但不宜跟隨媒體炒作之議題。

(八) 呂委員欣怡

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的類別，建議可積極鼓勵另2種類型場域的形成：

1. 與原住民生態知識及山林保育行動相關的場域。
2. 與工業污染（包括工廠及交通載具的影響）相關的場域。此類可結合公民科學的概念，讓參與者自己去記錄、監測環境品質，以培養公民關懷並自發監測周邊污染源的環境意識。

(九) 環境保護署綜合計畫處答覆

1. 本署每年均辦理「補（捐）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案計畫」，105年計畫申請即將開始，本署將發函相關民間團體及大專院校，並於本署全球資訊網及環境教育管理資訊系統公告，歡迎各界踴躍提出申請。

2. 與各部會建立環境教育推動平台，本署將透過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與各部會建立溝通管道。
3. 有關環境教育推動情形報告，未來將會配合環境教育基金預算編列項目做呈現。
4. 民間參與本基金運用會議，將會依照本署其他基金會會議之作法，並與會計室研究是否有民間參與機制。
5. 教育部所屬的公立博物館如海洋科學博物館、自然科學博物館、科學工藝館、海洋生物博物館等單位已是本署認證通過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，本署每年有補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，歡迎前述單位提出申請。
6. 有關105年本基金罰鍰收入增加，主要是配合水污染防治法通過後，預估新增罰鍰收入會增加編列的。另針對本基金收入增加，本署將會做妥善規劃與運用。
7. 本基金係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要求，以預算編列收入大於支出為方式編列。另如本基金未來收入銳減，將可使用收入盈餘來做支出。
8. 針對環境教育計畫執行後，實際影響民眾成效，未來將朝此方向積極規劃執行。
9. 本署目前已有進行針對國內外環境素養調查比較的規劃。

(十) 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答覆

有關針對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評鑑及表揚，係依據「設

施場所輔導獎勵辦法」第7條:「評鑑優異之設施場所以公開方式進行表揚，並頒給獎狀、獎座或獎牌。」辦理，本所會綜合考量評鑑工作的項目，作為日後評鑑之參考。

八、主席結論

感謝各位委員的建議，環保署將會納入後續執行修正參考，並將在下次委員會，將各位委員所提意見做後續工作報告。

九、散會：上午12時25分。